

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 函

地址：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聯絡人：顏雅莉
電話：04-8876660 分機：8611

北屯區崇德二路一段 212 號

受文者：台中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7 日
發文字號：明道景環字第 108780000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2019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計畫」簡章草案，請惠允見復。

說明：本校將於 108 年 3 月 8 日(五)至 3 月 18 日(一)辦理 2019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敬邀貴單位擔任協辦單位，以進行景觀工程實務之教育推廣。

正本：彰化縣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校長 汪大永

2019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一、目的：

為促進景觀專業訓練與教育發展，培養國內景觀人才之競爭力，本校景觀與環境設計學系特舉辦「造園金手競賽」，本比賽項目分為【設計圖說】以及【實景創作】二項競賽，期望透過本比賽提升技術及激發創意，鼓勵學員生運用學習知識技能，以提昇技藝水準，並藉機互相觀摩切磋，以促使參賽者所學之技能，進一步提升國內景觀人員之水準。

二、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明道大學景觀與環境設計學系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三)贊助單位：另行公告。

三、競賽日期：108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至 3 月 18 日(星期一)。

第一階段競賽：108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

第二階段競賽：108 年 3 月 16 日(星期六)

頒獎典禮：108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舉辦

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8 年 3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16:00 前。

五、報名費用：無

六、報名方式：參賽者應於 108 年 3 月 1 日下午 16:00 前完成電子郵件報名並來電確認，並將報名表連同作品寄達或送交明道大學(收件單位資料如下表所附)。如未依規定於期限內寄出報名資料(以郵戳為憑)，網路報名將視為無效，並予以註銷報名資格。競賽職類以團隊組合方式參賽者，組合名單不得變更。

參賽者並應於 108 年 3 月 1 日下午 16:00 前將參賽圖面寄達或送交本單位。

52345 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04-8876660#8611

明道大學景觀與環境設計學系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評審小組

報名相關事宜請逕洽本單位：景觀與環境設計學系系辦公室顏小組，洽詢電話：04-8876660#8611。

七、競賽場地：明道大學

第一階段競賽評審場地：景觀設計工作室(梅 305)

第二階段競賽場：造園景觀實作場

八、競賽方式：

- (一)競賽方式：採設計構想及實景創作二階段方式，先進行第一階段【設計圖說】評選，再進行第二階段【實景創作】競賽。
- (二)若報名人數超過競賽場地設備負荷容量時，將另先行辦理筆試或技能測驗，擇優參加競賽。
- (三)設計構想競賽委聘國內產官學界委員，依景觀規劃設計趨勢、專業技術重點與發展方向統籌評審。
- (四)實景創作競賽採用之材料、機具、量具及相關設施，依設計限制條件(如報名表【作品送件形式與內容要求說明】所示)進行加工、裝配、檢修與施作。

九、參賽資格及限制：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高中／高職／實用技能班／職能學程（含）在學學生。

十、比賽獎勵

- (一)取前 3 名優勝參賽者，另得取佳作數名(佳作以參賽人(組)數三分之一，扣除第 1 至 3 名後之名額為限)。成績不及格者，不列名次，亦不獎勵。
- (二)獎勵方式如下：
 - 1.第 1 名：獎金新臺幣 6,000 元、金獎獎牌 1 面、獎狀乙幀。
 - 2.第 2 名：獎金新臺幣 4,500 元、銀獎獎牌 1 面、獎狀乙幀。
 - 3.第 3 名：獎金新臺幣 3,000 元、銅獎獎牌 1 面、獎狀乙幀。
 - 4.佳作：取報名組數前 30%：獎狀乙幀+獎品 1 份。
- (三)以上 1-3 名優勝參賽者得依本校招生辦法或簡章規定辦理申請入學，並獲本校入學獎勵【大學部技藝優良入學獎學金】每學期新台幣一萬元。
- (四)優勝參賽者因作弊取得之成績，事後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其名次追回所頒發之獎金，並按成績依序遞補。

十一、 競賽活動說明

本競賽之參賽人數以 2 人／組為單位，參賽人數不足 20 人(組)時，擇取參賽人數(組)二分之一比例，晉級複賽。逾 21 人(組)時，則不受名額限制，擇優錄取前十五名，晉級複賽。全國各級學校得各推薦至多三個人(組)參賽。曾獲得全國技能/技藝競賽前 3 名之優勝參賽者或曾代表我國參加國際技能競賽之參賽者，不得參加本次競賽，以團隊組合方式參賽者，亦同。

- (一)競賽相關事務：

第一階段【設計圖說】評選

1. 參賽者請於規定時間內繳交作品；108年3月1日下午16:00前將參賽圖面寄達或送交本單位。
2. 評選結果於第二階段【實景創作】競賽前3-5天以書函及網路公告方式通知參賽者。

第二階段【實景創作】競賽：108年3月16日

1. 參賽者請於規定時間內報到，進行賽前準備及工具材料檢查。
2. 參賽者報到時請攜帶比賽通知單及學生證以便核對身份。
3. 賽前五分鐘參賽者請就會場，聆聽評審說明比賽注意事項，遲到參賽者將由平均分數中扣五分，遲到十五分鐘以上以自動棄權論。
4. 第一聲哨響，由評審宣布比賽開始，並開始進行計時。
5. 比賽結束前三十分鐘，提示比賽結束時間。
6. 第二聲哨響，由評審宣布比賽結束，所有仍在進行製作的動作皆須停止。
7. 停止計時後，參賽者於十五分鐘內進行清理，並撤出參賽者自備用品，未清潔完全者由平均分數扣除五分。
8. 參賽者須穿著適當之工作服裝並自備個人飲水用品。
9. 比賽時程：
 - (1) 報到時間：08:30~09:00
 - (2) 場地介紹：09:00~09:30
 - (3) 賽前準備及工具材料檢查：09:30~10:00
 - (4) 第一階段競賽時間：10:00~12:00 (共 120 分鐘)
 - (5) 午餐時間：12:00~13:00
 - (6) 第二階段競賽時間：13:10~15:10 (共 120 分鐘)
 - (7) 評分時間：15:30~17:00
 - (8) 頒獎：108年3月18日(星期一) 時間另行通知。
10. 評分標準：第一階段【設計圖說】成績佔競賽總成績 40%，第二階段【實景創作】競賽成績佔競賽總成績 60%

第一階段【設計圖說】評分項目及配分標準

項目	題意詮釋	構圖表現	施工可行性	創意	備註
配分	25%	20%	40%	15%	

第二階段【實景創作】評分項目及配分標準:

項目	度量判斷		執行判斷			備註
	工料成本	精確度	安全衛生	操作技能 與合作	成果觀感	
配分	20%	30%	25%	15%	10%	

11. 場地提供之用器具：於第一階段【設計圖說】成績公告時一併公告。
12. 其它注意事項：競賽過程中，參賽者應遵守競賽規則等相關規定，服從評審人員及技術顧問現場講解之規定事項，違反者，依規定處理。
 - (1) 夾帶成品或半成品進場等，不予計分。
 - (2) 逾時未完成作品（3小時內），不予計分。
 - (3) 請工作人員幫忙製作之行為，不予計分。
 - (4) 作品使用違禁物品，則取消比賽資格。
 - (5) 總計全部評審成績，平均後得出參賽者作品成績。

十二、 評審來源及須知：

- (一) 評審人員由主辦單位遴聘之。
- (二) 評審人員應遵守競賽評審須知(另行公告)。

十三、 報到與交通：

(一) 參賽者：

1. 報到時間及地點：於主辦單位指定地點報到，無正當理由逾時者，不予受理，並註銷參賽資格。
2. 膳食：由主辦單位供應午餐。
3. 住宿及交通：自理。

(二) 評審人員：

1. 報到時間及地點：
2. 膳食：由主辦單位供應午餐。
3. 住宿及交通：由主辦單位依實際需求安排。

十四、 競賽相關規定及其他事項：

- (一) 參賽者應遵守大會提供之場地、機具、設備安排及評分規定，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大會提出個別化要求，以維護競賽公平性。

- (二)對競賽熱心贊助經費、材料、設備之單位或個人，由主辦單位獎勵之。另學生組競賽參賽者獲成績前 5 名及佳作，頒發獎狀予其學習單位及指導老師。
- (三)參賽者無正當理由未參加頒獎閉幕典禮者，喪失領取獎金之權利。但經承辦單位同意請假者，其獎金、獎狀及獎牌等，事後應由本人於規定期限內向承辦單位領取。
- (四)為減少競賽材料及相關資源的浪費，主辦單位於第二階段競賽前提供參賽切結書，請參賽者於規定期限內繳交，逾期視同棄權。參賽者既已確認參賽，無正當理由卻未參賽者，將依下列方式處理：
1. 提名單位於次屆競賽時，主辦單位得不接受該單位推薦參賽者參賽，且得不接受該參賽者報名。
 2. 參賽者預知屆時無法參加第二階段競賽時，應事先於競賽 3 天前以書面方式告知承辦單位。請假視同放棄本次參賽權利，屆時不得再行主張恢復。
 3. 所稱正當理由係指天災（颱風、地震、空襲、水災、火災等 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發事件）和無法預期（重大車禍、生病住院、家有重大事故等具有證明）之因素。
- (五)參賽者對競賽成績有異議時，應於公告後 1 小時內，由參賽者本人以書面載明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別、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居所及事由等向主辦單位提出異議處理。逾時提出者，不予受理。
- (六)為處理競賽期間爭議事件、競賽後參賽者提出之成績異議問題及 評審人員違失事項，主辦單位得召開技術爭議審議小組會議。技術爭議審議小組作成之決定，由主辦單位以書面答覆申請人。

十五、 報名表：如下頁所示。

2019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報名表

【高中】【高職／實用技能班／職能學程】

學校／單位名稱				
通訊地址 (資料通知處)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 手機	
參賽代表人(1) 1 吋照片 黏貼處	參賽代表人 姓名/生日/身 份証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input type="checkbox"/> FB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家長/監護人	
			家長/監護人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input type="checkbox"/> FB	
其他參賽成員	姓名	生日	身份証字號	連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input type="checkbox"/> FB
切結確認	本組所有參賽成員均未曾獲得全國技能/技藝競賽之前三名或代表我國參加國際技能競賽之殊榮。此致主辦單位。 參賽代表人：_____ (親自簽名)			
備註	1. 報名文件資料請於 108 年 3 月 1 日下午 16:00 前寄交主辦單位或傳真至 04-8886927 或 E-mail: rig70123@mdu.edu.tw 信箱並請來電確認。 2. 本報名表正本，請隨同設計圖作品、作品授權同意書、無侵權切結書一同送交。			

【設計圖作品送件形式與內容要求說明】

- 設計主題命名。
- 材料及圖面要求：(1)設計說明與理念(2)設計方案之配置圖(3)相關之剖立面圖、透視圖等基本設計圖(4)材料數量說明(5)設計限制：石板鋪面(30×60cm², t≐2cm, 總面積< 3 m²)，植物材料以下列規格數量為：小樹 1 株(w:80~110, φ:4~5cm, h<3m)/球形灌木 9 株(高度 45cm~1.2m)/四季草花以 120 株為上限(6)得自備創意造型設施，但不能超 3 件(每件不大於 75×75×90 cm³)，該設施於 3/23 日方可到校取回。
- 設計應考量可執行性。基地大小 300×300cm，設計圖建議比例 1:15。
- 設計圖版尺寸：A3 圖版(30*42cm) 4 張為限，橫式，作品請裱版於 5mm 厚之 A3 白色珍珠板上，版面配置範例說明(附件)。

5. 設計圖面光碟一份:設計圖版請以 PDF 檔案格式儲存於光碟(手繪圖稿亦請掃瞄轉存 PDF 檔)，光碟片請註明設計者與作品名稱，以利上傳作品集成編輯作業。
6. 圖版正反面皆不得有姓名與學校等與作者相關的資料與註記。

【設計圖版參考型式】

A3 圖版(30*42cm)，橫式，裱於 5mm 厚之 A3 白色珍珠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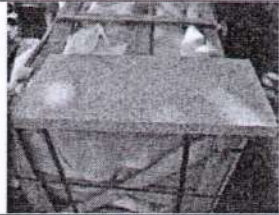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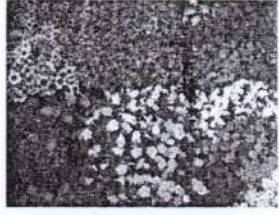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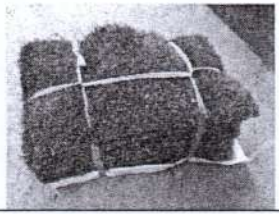
【設計作品命名】	【設計圖說 1】 設計方案之配置圖
【設計理念及說明】	

A3 圖版(30*42cm)，橫式，裱於 5mm 厚之 A3 白色珍珠板上

【設計圖說 2】	【材料數量說明】
-----------------	-----------------

2019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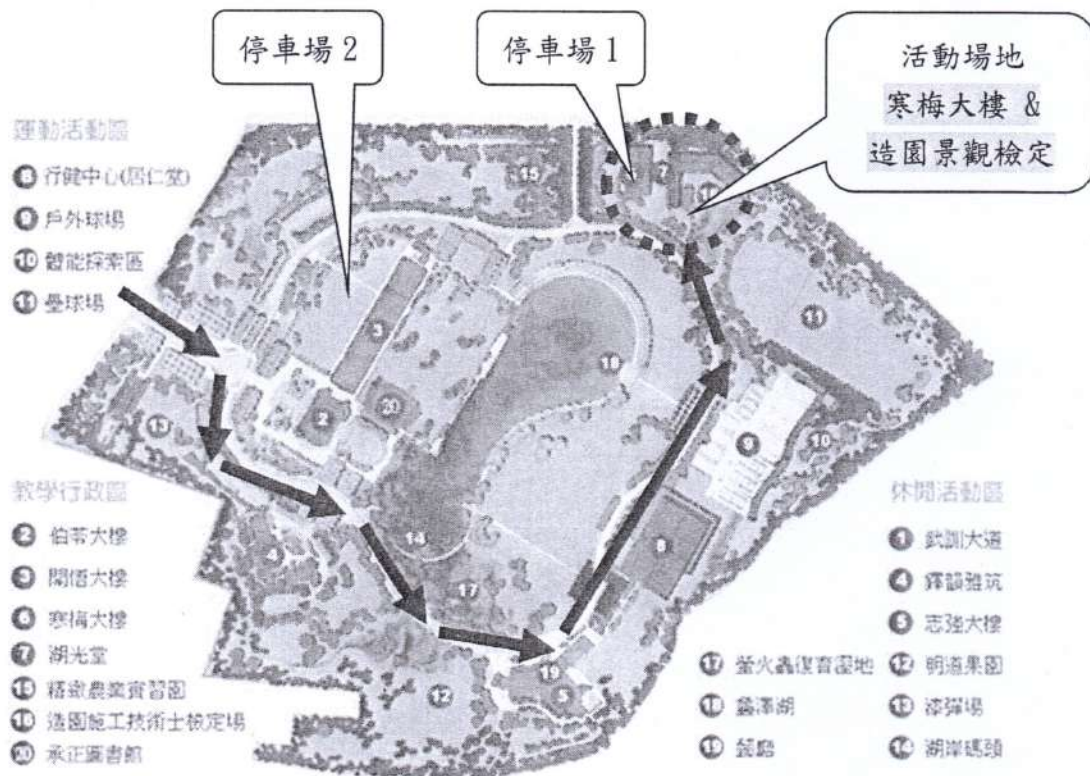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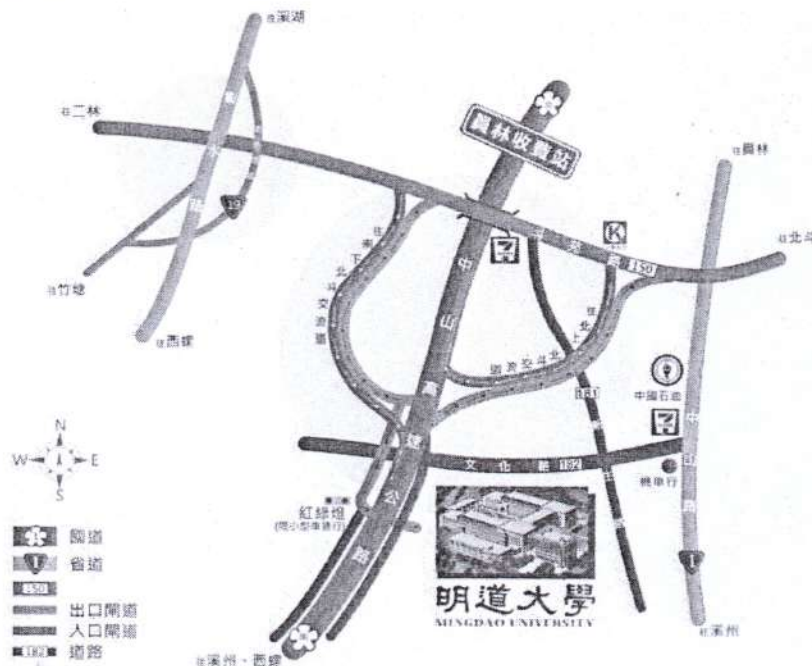
現地提供材料如下，供設計及施作使用

項目	材料名稱	規格	樣式示意圖片
1	荔枝面機切花崗岩石板	30 x60 cm , t: 2~3cm , 數量 17 片(約 3 m ²) 襯砂現場整備	
2	植物材料	1. 小樹 1 株(w:80~110 , ϕ :4~5cm , h<3m) 2. 球形灌木 9 株(高度 45cm~1.2m) 3. 四季草花以 120 株(3 寸袋苗 , 紫-紅-黃-各 40 株) 4.草皮 0.5 坪	   
3	施工工具	1.一般性工具由辦理單位提供 2.參賽者亦可自備合宜之機工具及護(輔)具	
加分項	創意造型設施	自備一件 (不大於 75x75x90 cm ³ , 大小恰當)	型式、材料不拘大小恰當

2019 第 2 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場地交通相關資訊

- 一、地址：52345 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 二、交通網址：<http://www.mdu.edu.tw/Chinese/mdu01-3.htm>
- 三、交通指南：



註：請來賓與大門警衛報備參與競賽活動，入校園大門後，請靠右邊單向行駛至寒梅大樓。

住宿資訊

旅館名稱	電話	地址與網址
本校閒逸旅棧	電話：04-8876660 #6200	52345 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hotel@mdu.edu.tw
好來屋汽車旅館	電話：04-8873055 傳真：04-8872435	彰化縣埤頭鄉和豐村新生路 232 號 http://hlwmotel.travel-web.com.tw/

餐廳資訊

旅館名稱	預約專線	地址與網址
明道二鮮居	04-8876660#3809	http://2fresh.mdu.edu.tw/

乘車資訊

乘車資訊說明		
火車	搭火車至員林火車站再轉搭員林客運至明道大學 台鐵時刻表查詢 http://new.twtraffic.com.tw/twrail/ 員林火車站電話：04-8320544（服務時間：06:00~24:00）	
客運	日統客運 台北直達本校	http://yoyonet.biz/egoing/bus/freeway/zton.htm TEL：台北站 02-25583131；板橋站 02-22728529
	台西客運 台中、嘉義、雲林 地區至本校	http://www.taisibus.com/ TEL：04-22250910

2019第2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無侵權切結書

本人/本團隊成員_____茲參加明道大學主辦之「2019第2屆全國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所報名參展之作品與文件，均無侵害他人之專利與著作財產權及其他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之權益，並依此切結下列事項：

- 一、本人/團隊之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參賽資格及相關規定。
- 二、本人/團隊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開情事之情形，經被舉發查獲將立即喪失本參賽資格，主辦單位應立即沒收封存相關參賽作品資料，以為未來相關侵權法律訴訟之佐證。本人/團隊並應將獲得之所有獎項全數繳還競賽主辦單位。

此致

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

立切結書人：_____（簽章）

出生年月日：_____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19第2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作品授權同意書

本人／本團隊 參與明道大學所主辦之「2019 第 2 屆全國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之參賽創意與作品內容，同意授權明道大學於製作公開之文件、競賽成果報告、發佈新聞稿，及後製作成競賽舉辦相關文書與媒體之需，並置放於競賽指定電子網站平台；此授權同意書為 本人／本團隊 授權限定同意使用之聲明。

立書人_____ (以下簡稱甲方) 茲同意授權明道大學(以下簡稱乙方)

使用甲方所有紙本與實景創作與著作事宜，約定如下：

- 一、授權標的：本著作之著作權。
- 二、授權範圍：以平面、圖像、多媒體不同圖、文、影、音等呈現方式，供競賽廣宣、業務辦理及成果展示、研討會手冊製作等非商業使用與瀏覽。
- 三、授權期間／次數：不限期間，不限次數。
- 四、授權方式：無償且非專屬授權方式授權。
- 五、違約及損害賠償：乙方應保證遵守本授權書之規定使用授權標的，若有任何逾越本授權範圍而進行商業使用之行為致有侵害甲方專利與著作權，本授權關係溯及失效，甲方得追訴乙方違約或侵權之行為，乙方應負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害賠償責任。

此 致

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

授權人：_____

授權人兒身份證號：_____

授權人地址：_____

授權人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19第2屆全國高中職生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

放棄第二階段競賽申請書

立書人_____，本人／本團隊參與明道大學所主辦之「2019 第 2 屆全國造園新銳【花饗豔】景觀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通過第一階段競賽，但因_____之故，放棄第二階段競賽。 此致

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

立書人：_____

身份證號：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